

山东大学（青岛）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采购项目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编号：SDQDHD20250405-H105/SDSM2025-12007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3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说明	13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13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4
四、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22
五、开标与评标	23
六、授予合同	29
七、相关费用	29
八、保密和披露	29
九、解释权	30
十、其他	30
第三章 评分办法	3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33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6
第六章 附 件	44
附件一：投标函	44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5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47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49
附件五：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	50
附件六：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50
附件七：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50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53
附件九：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54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55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55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6
格式 3：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7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8
格式 5：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声明	59
附件十一：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60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中标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签章后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青岛）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通过在线下载方式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QDHD20250405-H105/SDSM2025-12007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青岛）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75 万元

采购需求：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详见第四章。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均可参加投标。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
- 5、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制造商或可追溯到制造商合法授权的代理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三、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1 月 1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

方式：在线下载（供应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点击“供应商注册”，完成后，通过“校外用户登录”，报名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没有报名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工本费：0 元/本；

四、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1 月 20 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2、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答疑、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有关情况均能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查询。请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内相关信息，在系统内发布的信息均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3、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CA 用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及加密）和安装电子投标文件工具后方可在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4、潜在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5、供应商必须整包响应，不可分拆投标。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滨海公路 72 号

联系方式：0532-5863009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804 室

联系方式：0531-817640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商煜

电话：0532-8816986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青岛）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DQDHD20250405-H105/SDSM2025-12007
2	采购人：山东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532-58630095
3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商煜 联系电话：0532-88169868 邮箱：sdsmzb@163.com
4	资金来源：已落实
5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公开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 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6	提交疑问时间：提交首次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sdsmzb@163.com（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
7	澄清和修改文件领取方式：（1）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或修改文件同时发送邮件至投标人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时登记的邮箱，但不标明问题的来源。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或依据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而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的，在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

序号	内 容
	单位有约束力。 注：如发出的澄清答疑文件为（.ZCX 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修改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电子投标文件	
8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9 条。 电子签章：根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形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ENC 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系统上传。 请务必记住加密密码，保证所上传的文件为成功完成加密的文件。如因投标单位忘记密码无法解密或所上传的加密文件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9	“投标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有效期	
10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u>15000</u> 元整。 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 户 名：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六里山支行 账 号：1602001319200062147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电汇或网银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保函等 备注： ★1、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网银或支票形式提交的，必须从供应商的单位银行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2、汇款时请在交易附言内填写：XXXX（项目简称）
1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历天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均可自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20 日 14:30（北京时间）。

序号	内 容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使用 CA 通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及评标	
13	开标时间： 同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地 点： 同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14	评标委员会组成：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5	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供应商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授予合同	
16	供应商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相关费用	
17	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 40% 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交纳。 开 户 名：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六里山支行 账 号：1602001319200062147
其他	
18	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国产设备） 100%信用证，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进口设备）
19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国产设备） 收到信用证 3 个月内（进口设备）
20	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保证金形式：/
21	对于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序号	内 容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通过评审管理系统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扫描件。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以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的任何询问、说明、更改及文件。 投标人的澄清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22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75 万元（包含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人民币。投标报价（CIP 报价的，报价与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之和）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投标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须知正文 10.1 条。
23	本项目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24	A. 质保期：国产设备 3 年；进口设备 1 年。 B.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前一个月內，进行一次现场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C.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4—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1 周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1 月內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 D.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定期回访用户。 E. 投标人必须列明质保期满后的各项收费标准，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 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升级（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5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开标应当在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报价，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登录系统在线签到（未按要求签到的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序号	内 容	
	(2) 在评审结束前, 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审过程中,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澄清, 供应商需要通过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3) 评审期间, 请各供应商保持通讯畅通, 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 供应商应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系统拒绝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4) 山东大学电子标系统硬件配置要求:	
	内 容	要 求
	推 荐 使 用 浏 览 器	IE10 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 360 浏览器兼容模式; 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CA 数 字 证 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 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电 子 投 标 文	安装投标人投标工具软件, 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证书
		说明 要求 IE10 以上内核版本。IE11 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ie/ie11_setup.exe 详情请参考: http://www.cgw.sdu.edu.cn/zb/zlxz/11599.shtml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序号	内 容	
	件 制 作 工 具	驱动、签章软件等。
	其它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OfficeWord\Excel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电子标重要提示		
（一）供应商应妥善保管 CA，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况的，供应商必须重新用 CA 签章和加密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电子标系统：1、CA 到期后重新续期；2、CA 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二）供应商必须使用给响应文件加密的 CA 进行解密操作。一个 CA 在制作响应文件到评审结束期间，仅能为一个项目使用，同时参与多个项目的供应商需办理多个 CA，因携带错误或日程冲突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参与项目开评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三）供应商因 CA 遗失、损坏、更换、续期、忘记密码、电脑环境更换等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采购文件及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的要求制作、签章、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预览自检，制作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请登陆系统，点击帮助信息，与工作人员联系。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问题响应及解决时间，提早上传响应文件，否则由此带		

序号	内 容
	来的风险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可不到现场参与开评标，但应保持通讯畅通并提前在个人电脑上进行测试确保音频、视频功能、演示程序（如有）可正常使用，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请登录系统，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6）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1、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合格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5.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组成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由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答疑

6.1 供应商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于前附表所述时间以前，可以电话、邮件、书面等任一方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表明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如有异议应在收到后4个小时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同。

6.2 如果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视情延长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以书面补充文件形式通知已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供应商须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逾期不回复的视为认同。

7.3 因登记有误或其它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到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上传扫描件)

(1) 诚信廉政承诺书;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6)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

件)；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8)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9)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注：(A) 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可以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 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供应商：(a) 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b) 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c) 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d) 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e) 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C) 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D) 资格审查(1) - (9) 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E)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需提供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书：(a) 当产品国内总代理或涵盖采购人地区的总代理直接参与投标时，需提供制造商对该代理的长期授权书的复印件，若为外文，需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b) 除上述第(a)条情况外，供应商需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国内总代理或涵盖采购人地区总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原件，和从所投产品的制造商至出具授权书机构的各级相关授权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证明出具授权

书机构的有效性。且上述为供应商出具授权书的区域经销商自身获得的相关授权的有效期限应至少包括本年度，且至少应涵盖采购人所在地区，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电子投标文件；制造商或其已注册的分支机构出具的文件都被视为是制造商出具的文件；若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应能立即提供从所投产品的制造商至该区域经销商的各级相关授权文件委托方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以便查证。

要求提供扫描件的，照片、图片等电子文件与扫描件效力相等。公章可加盖鲜章扫描上传或使用电子签章（电子公章）。

9.1.2 其它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法人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提供法人的）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证明须体现授权委托人的姓名、单位，时间为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意一个月）。

9.2 报价表

- （1）投标函（见附件）；
- （2）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9.3 商务文件

- （1）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业绩一览表（见附件），须提供相关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 （3）售后服务承诺；
- （4）供应商概况表；（格式自拟）
- （5）优惠条款：供应商提供的优惠条款必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供应商在澄清过程中追加的优惠条款一般不作为评标的考虑因素；
- （6）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技术文件

- (1)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出的安装调试方案；
- (3)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出的产品质量性能；
- (4)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出的培训方案；
- (5)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出的紧急故障处理预案；
- (6)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出的售后服务方案；
- (7)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和履约能力及相关支持材料；
- (8)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及相关支持材料；
- (9) 投标人其它的服务承诺。

备注：1) 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供应商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 供应商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中“电子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由于编制混乱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币种：国产产品为人民币；进口产品为非人民币的美元等国际流通货币免税价(CIP 山东大学指定地点)，国产设备报价内容包括设备（含软件）、配件、运杂费、保险费、安装（含辅材）、调试、耗材、备用零件包、安全防护、验收、检验、培训、升级服务、售后服务、保修、公开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以及设备正常运行所需的全部税、费；进口产品报价内容包括设备（含软件）、配件、运杂费、保险费、安装（含辅材）、调试、耗材、备用零件包、安全防护、验收、检验、培训、升级服务、售后服务、保修、公开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条款所列所有配置及相关服务，以及设备正常运

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含关税、增值税、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

10.1.1 进口产品采用美元方式报价的，其换算后用于评审的人民币价格按以下公式计算：换算后人民币价格=投标报价（美元）×（美元汇率+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 0.30）；进口产品采用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方式报价的，其报价换算成美元后，再以换算后的美元计算其人民币价格，其换算后的人民币价格按以下公式计算：换算后人民币价格=投标报价（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换算后的美元报价×（美元汇率+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 0.30）；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经换算成人民币后不得高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0.1.2 国产产品应为含税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均被拒绝。

说明：1）非美元的其他外币换算成美元方式：非美元的其他外币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此外币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换算成人民币后，再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的现汇卖出价换算成美元。

2）美元汇率为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美元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

3）公式中的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由采购人在预算中负责支付。

4）免税手续由外贸代理公司办理，中标人、采购人配合。

5）对原产于美国的产品，进口时在正常的科创免税之外，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中标人承担。

10.2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方案和报价；供应商对报价作出优惠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报价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3 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供应商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5 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上详细写明产品的系列、名称和型号、产品性能、各项技术指标、品牌产地、质量等级、供货时间、售后服务、出厂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等，以及达不到检测和质量要求应负的责任。

10.6 电子投标文件应对产品质量、供货时间、售后服务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10.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1 供应商应当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1.3 电子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1.4 供应商须如实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供应商不得复制粘贴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参数及要求作为其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11.5 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文献或产品使用手册或检测报告等有效资料扫描件作为佐证（技术要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提供佐证），否则评

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为不响应，★条款按无效投标处理，其他条款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11.6 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描述与产品制造商的产品宣传彩页或制造商官方网站公布的资料不一致的或因制造商官方网站更新产品资料滞后造成不一致的，应当在“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备注栏中做出说明，并提供证明材料。

11.7 重要技术条款（#条款）需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文献或产品使用手册或检测报告等有效资料扫描件作为佐证（技术要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提供佐证），否则该条款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注：在“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中“备注”一栏标注该佐证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以便评委评审。

11.8 关键技术条款（★条款）需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文献或产品使用手册或检测报告等有效资料扫描件作为佐证（技术要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提供佐证），否则该条款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在“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中“备注”一栏标注该佐证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以便评委评审。

11.9 供应商提供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如有关货物/服务的技术部分）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或中英文对照，在解释电子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若供应商的中文翻译本与外文版明显不符的，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11.10 为合理节约评标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供应商须对照公开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或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投标货物与服务

是否做出了响应，如未按“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各列要求逐一如实对照填写，未填写部分如为★技术条款按无效投标处理，如为其他技术条款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12. 电子投标文件签署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加盖鲜章扫描上传也可使用电子签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的单位印鉴（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电子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委托代理人签章可将整页内容打印签字后上传原件扫描件、也可进行电子签章，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须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必须按格式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3. 电子签章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其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如供应商有下列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向其提出索赔，供应商应当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1) 开标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竞争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7) 供应商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的；
- 8) 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3 保证金的退还：

-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17.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7.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如因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提交。

18. 电子投标文件不予接受的情况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不予接受。

19. 电子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9.2 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9.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后，由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

20.3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开标过程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4 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5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22. 评标原则

22.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2.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2.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2.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电子投标文件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评审因素包括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4. 初步评审

24.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依法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从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

24.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4.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加密、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不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5)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法人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的,提供法人的)的社保证明不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指标明显不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填写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9) 投标人要求的付款方式、成果交付时间、电子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响应一览表;

10) 不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11) 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中投标人响应的指标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报价的;

12) 投标报价与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如有)的总和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13) 未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4) 在初步评审中,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报价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15)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

16)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开启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或上传至“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

1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4.4 对于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在系统中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

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5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电子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6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4.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期间合理的时间内在系统中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8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9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5. 综合评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依次按投标报价低、技术条款响应得分高、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得分高、售后服务方案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 报价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询问。供应商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7.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8.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8.1 如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投标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8.2 评标委员会发现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构确认后，应当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法律、法规及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30. 串标

供应商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30.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电子投标文件或者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3)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4)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5) 供应商与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

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授予合同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中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2.2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保密和披露

33. 保密和披露

33.1 供应商自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3.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解释权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其他

需对“供应商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有效供应商)进行逐项评分。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标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报价权重（30%）×100
2	技术响应	36分	对照《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的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条款响应评审。符合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满分；技术参数中每出现1条#技术规格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扣1.6分；技术参数中每出现1条普通技术规格指标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扣0.8分。
3	安装调试方案	10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具有明确的交付时间节点、配送方案、具有现场分工安排及岗位职责、安装检测措施、确保按期交付的保证措施，方案描述清晰、详细，内容完整全面，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出现一处瑕疵或不完整，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若此条款缺项不得分。
4	产品质量性能	3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质量性能进行评审，产品选型合适、后期使用成本低、关键零部件及配件安全耐用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出现一处瑕疵或不完整，扣0.5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若此条款缺项不得分。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标标准
5	培训方案	4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培训计划描述清晰、详细、可使操作人员能够掌握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技能，培训内容翔实、能够使不同培训对象快速掌握培训内容，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出现一处瑕疵或不完整，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若此条款缺项不得分。
6	紧急故障处理预案	4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紧急故障处理预案进行评审，综合考虑设备在使用当中可能会出现各种故障情况、针对各种故障情况提出解决方案，内容完整全面、紧急故障处理措施健全、有针对性，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出现一处瑕疵或不完整，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若此条款缺项不得分。
7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具有售后服务内容流程和标准、服务承诺、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人员的配备、质保期外服务方案，内容表述完善、详细、切实可行，得满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出现一处瑕疵或不完整，扣1分，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若此条款缺项不得分。
8	业绩	3分	供应商自2023年01月18日起签订的所投产品的类似业绩，每个业绩得1分，此项最多得3分(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需为产品销售至最终使用单位的业绩合同，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满分		100分	

注：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技术部分合计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青岛)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本项目不分包,投标人不得对采购清单内的货物拆分响应。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75 万元(包含外贸代理和汇率浮动相关费用)。

二、技术条款及商务条款响应要求

山东大学采购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配置(家具)名称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1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 主机 1.1 电子气路控制:所有流量、压力均可以电子控制; 1.2 压力控制精度: ≤ 0.001 psi; 1.3 ≥ 7 英寸触摸屏; 1.4 ≥ 4 种色谱柱流量控制模块:恒定压力、梯度压力、恒定流速、梯度流速; 1.5 具有大气压和温度补偿功能; 2. 柱温箱 2.1 温度范围:室温以上 $4^{\circ}\text{C} \sim 420^{\circ}\text{C}$; 2.2 温度控制精度: $\leq 0.1^{\circ}\text{C}$; 2.3 最高升温速率: $\geq 120^{\circ}\text{C}/\text{min}$; 2.4 环境温度敏感度:当环境温度变化 1°C 时,柱温箱温度变化 $\leq 0.01^{\circ}\text{C}$; 2.5 降温速率:从 420°C 降至 50°C , ≤ 4 min (22°C 室温下); 3. 毛细柱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3.1 分流比最高 $\geq 7500:1$; 3.2 最高温度: $\geq 400^{\circ}\text{C}$; 3.3 压力设定范围: $0 \sim 100$ psi ($\geq 0.200\text{mm}$ 直径色谱柱) / $0 \sim 150$ psi ($< 0.200\text{mm}$ 直径色谱柱); 3.4 流速设定范围: $0 \sim 500$ mL/min N_2 , $0 \sim 1200$ mL/min H_2/He , $0 \sim 200$ mL/min Ar/CH_4 ; 3.5 配置顶盖进样口密封系统; 4. 液体自动进样器 #4.1 ≥ 160 位液体进样位, 2mL 样品瓶; 4.2 进样体积: $1.5 \mu\text{L} \sim 10\text{mL}$; 5. 质谱检测器 5.1 具有网络通讯功能,可实现远程操作; 5.2 质量数范围: $2 \sim 1050\text{amu}$, 以 0.1amu 递增;分	1

		分辨率：单位质量数分辨； 5.3 质量轴稳定性：≤ 0.10 amu/48 h； 5.4 全扫描灵敏度（$30\text{m} \times 0.25\text{mm} \times 0.25\text{ }\mu\text{m}$ 毛细柱测定）：1 pg 八氟萘（OFN），信/噪比$\geq 1500:1$； 5.5 检测限：≤ 10 fg 八氟奈（OFN）； 5.6 精密度 $\leq 3\%$ RSD（100 fg OFN 进样 8 次）； 5.7 最大扫描速率：$\geq 18,000$ amu/s； 5.8 动态线性范围：$\geq 10^6$； 5.9 具有全扫描/选择离子监测同时采集功能； 5.10 高效电子轰击源，采用完全惰性的材料制成，配置两根长效灯丝； #5.11 离子化能量：5-240eV； 5.12 离子源温度：独立控温，150-350℃可调； #5.13 四极杆分析器：独立温控，110-200℃，可加热去污染； 5.14 检测器：电子倍增器； 5.15 分子涡轮泵抽速≥ 250 L/s； 5.16 气质接口温度：独立控温，100-350℃； 5.17 质量准确度：± 0.005 amu（100 fg OFN 进样）。 6. 控制和处理系统 6.1 软件：中/英文可选； 6.2 可手动/自动调谐，具有数据采集、数据检索、分析结果报告、定量分析及谱库检索功能； 6.3 数据分析软件包括常规数据和专用环境数据处理两种分析模式；两种模式可互相转换； 6.4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 6.5 谱库：配有质谱谱库和化学结构式库（超过 300000 种化合物的 EI 质谱图，以及≥ 65 种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子数据库）。 7. 配置 7.1 主机一套（包括气相色谱主机 1 台，惰性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1 个，质谱检测器 1 个，自动进样器 1 个，工作站 1 台）； 7.2 配套低流失、惰性色谱柱 2 根； 7.3 配套安装工具包 1 套，液体样品瓶 100 个，色谱柱接头 2 个，石墨密封垫 10 个，惰性分流/不分流衬管 5 个，O 型圈 10 个，通用捕集阱 1 个，分流平板 1 个，灯丝 2 个，机械泵油 2 夸脱，气质测试标样 1 套，进样针 3 根。	
--	--	---	--

注：本项目产品功能要求中的所有名词(除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已规定的之外)，仅代表采购人对功能的需求，不代表该功能的名称被指定。

三、商务要求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1	成交价	人民币（国产设备）； CIP 山东大学价（进口设备）
2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国产设备）； 收到信用证 3 个月内（进口设备）
3	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国产设备） 100%信用证，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进口设备）
4	安装验收	A. 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验收条件按照合同规定执行。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报告，该验收报告作为支付中标人货款的依据。 B. 对安装有特殊要求的设备，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用户提出安装场地环境要求，用户负责如电源、地线、温度和湿度设备、静电和防尘设备等安装场地的准备。 C. 中标人应提供各种文档资料和中文电子版说明书以及调试仪器所需要的工具。 D. 中标人派专门人员将仪器安装并调试好，达到说明书技术指标的要求。
5	培训	A. 中标人应对用户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使其能掌握有关设备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要求。 B. 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6	保修与维修	A. 质保期：国产设备 3 年；进口设备 1 年。 B. 中标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到保修期满前一个月内，进行一次现场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问题应负责解决。（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C. 中标人需提供负责售后服务的部门或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维修响应一般情况下 2—8 小时，终身维修。一般问题应在 1 周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1 月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相应损失。 D. 中标人应定期回访用户。 E. 投标人必须列明保修期后的各项收费标准，需购买的附件和零配件的价格应按主机合同的折扣率给予优惠。 F.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身升级（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2. 中标人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 双方签订《山东大学进口设备技术与售后服务协议》（进口设备）；《购销合同》（国内设备）。

进口设备报价及技术、售后服务协议

甲方：山东大学

乙方：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设备及技术、售后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仪器设备配置及报价

甲方同意购买乙方的设备的具体配置、数量及金额见附表（报价单）。

二、仪器设备的交货时间：

1、仪器设备的交货时间为：。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将甲方所购置设备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在接到甲方到货通知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与甲方共同开箱、确定收货。

3、乙方所提交的设备配置、数量及技术服务必须与招标（议标）时的承诺一致。乙方保证供应的仪器设备完全符合本协议所定的原生产厂商所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指标，确保该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仪器，否则应保证更换并向甲方支付相关损失或退货。

三、仪器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1. 仪器设备的安装条件：

甲方在仪器设备抵达安装地点壹周前准备好安装条件，以利货物的正常安装调试。（用户另有约定条款附后）。

2. 在收货无误后，与甲方共同开箱、验收，乙方工程师对仪器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3. 法定商检的仪器设备,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到现场会同商检局及学校相关部门和甲方用户对设备进行开箱检验、安装调试,根据商检局要求进行试运行并协助甲方做出设备试运行情况汇报。

4. 乙方保证在设备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其使用寿命达到设计要求。

四、仪器设备的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并试运行后,由甲方组织专家和用户代表严格按照设备标书及招、投标响应文件,甲、乙双方签署的验收标准(以书面形式附后)进行仪器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山东大学仪器设备验收单,验收单作为甲方支付乙方货款(尾款)的依据。

五、技术培训、咨询

1. 乙方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培训内容)。

2. 乙方负责提供全套中文和外文操作手册、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等。

3. 乙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领域新技术与新信息,终生提供相关实验室技术咨询(该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4. 仪器中的软件享受终生升级(该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六、维修服务

1. 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 年内保修,保修期内设备质量或安装调试原因引起的全部维修费用(包括更换零配件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每年至少一次对该仪器进行常规的维护检测(该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3. 保修期满后,乙方承担仪器设备终生维修的责任。乙方在接到故障报告后,12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如需派人维修,则在 7 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解决问题并承担合理的差旅费用。乙方承诺对同一故障的维修保证正常运行三个月。仪器工作正常后,甲方应于正常运行一个月内付清维修费用。

4. 保修期后维修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用(零配件价格按维修时价格的 折

优惠），免其他费用。

七、其他事项

1. 甲、乙双方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2.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本协议、协议附件及补充协议（如有）作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协议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目录：

甲方：山东大学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

用户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特别提醒：此协议一经签字、盖章，将具有法律效力。在此特别提醒用户认真填写、核实此协议相关内容；严格审核乙方所提供设备的配置、数量、技术要求、生产厂商和技术服务等内容是否符合招（议）标时的各项承诺。

Attachment 附件

Quotation

报价单

The Buyer:

买方

Address (地址):

Telephone (电话):

Fax (传真):

The Seller:

卖方

Address:

Telephone:

Fax:

[illegible]

Total CIP ShanDong University:

山东大学价

Country Of Origin (原产国):

Time of shipment(发货期):

Payment(付款方式):

The Buyer:

买方

Authorized signature

用户代表签字

The Seller:

卖方

Authorized signature

卖方代表签字

设备（家具）采购合同

订立合同双方：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购货单位： 山东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签订日期： _____

供货单位：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 山东济南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货物清单：

品名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交货时间	售后服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二、质量技术标准：合同及公开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三、交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山东青岛山东大学 院（部） 室（所），
交（提）货办法和费用：一切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四、质量检验标准及验收办法：质量检验标准按照合同及公开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技术参数、规格、性能指标等执行。设备验收由专家组和中标人联合在山东大学进行。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装要求：_____。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国产设备）/100%信用证，其中 90%货款凭装运单据支付，10%尾款凭验收小组签字确认且加盖公章的验收报告支付。（进口设备）。

七、甲方权利义务责任：（1）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后____日内付款，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延期超过一个月，甲方应支付乙方货款总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2）违约：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交付货物，迟延交付，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延迟交货____日内，未按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八、乙方权利义务责任：（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格货物；（2）乙方没有按照约定时间交付货物，乙方应当支付不能交货的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3）乙方交付货物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包修，包换，包退，并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4）货物包装应符合合同约定，如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绝验货；（5）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应于甲方通知后五日内取回货物，并负担运输费用；逾期取回的，应支付甲方代管期间实际支付的合理支出费用；（6）因乙方原因错发货物，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负责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九、损失风险：货物在验收前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验收后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

十、保修与维修培训等售后服务：详见第一条或附件相关内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并就协商一致的内容订立变更条款或补充协议。协商不成时，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共有____份附件，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订附件，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银行：	银行：
甲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乙方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山东大学、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XXX 的 山东大学（青岛）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采购项目 项目包 1 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及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如果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同意按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公章）：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
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
处理此次山东大学 XXX 项目（项目编号：XXX）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授权代理人于 2025 年 07 月-2025 年 12 月份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材料须附于本页之后。

(三)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书（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
商地址。兹指派按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
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_号_项目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货物名
称)(型号)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报价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报价共同和分别承担公开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方兹授予(代理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
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代理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
宜。

(4) 我方确认为本次报价提供的技术白皮书(/宣传彩页)与授权产品的技术响应情况一
致，如有虚假，我方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我方于____年____月日签署本文件，(代理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代理商名称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

签字人签名

制造商盖章(公章或与公章同等法律效力单位印签)，可上传制造商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国家或地区	数量	报价 (总价)	币种	供货安 装期	质保期	服务 承诺	备注

注：（1）规格型号：当包内包含多种产品时，仅提供核心产品型号；

（2）制造商：填写制造商及品牌；

（3）报价（总价）：进口设备为 CIP 山东大学价；国产设备为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

（4）涉及多设备采购包，投标产品既有国产设备又有进口设备，应在备注中分开注明，国产设备部分价格（人民币报价）和进口设备外币价格。投标产品全部为进口产品的，币种按所对应国际流通货币填写。进口产品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0.1 条相关内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									

注：1、供应商须按采购货物清单顺序填报上表。

2、上述合计报价必须与报价一览表的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

随设备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备品备件 / 易损件/耗材 / 专用工具/名称	生产企业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质保期外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备品备件 / 易损件/耗材 / 专用工具/名称	生产企业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大写：（小写：）						

说明：本表费用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指标	数量	数量	指标	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							

注：1、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2、此表后须附设备技术指标、规格和性能、技术参数值的详细说明，并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文献或产品使用手册或检测报告等有效资料扫描件作为佐证（技术要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提供佐证）。

3、供应商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投标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响应，如未按“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各列要求逐一对照如实填写，未填写部分如为★技术条款按无效投标处理，如为其他技术条款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4、供应商应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参数、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或“负偏离”或“不能确定”。不逐一填写对应指标，而只填写偏离情况或弄虚作假、前后不一致的，其电子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八：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中须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九：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2	交货时间		
3	付款方式		
4	安装验收		
5	培训		
6	保修与维修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提交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扫描件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财务报表扫描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2、银行资信证明提供开户银行在 2025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2 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扫描件（若资信证明注明扫描件无效，需提交正本）。若提供的是扫描件，山东大学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须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3：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自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自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自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说明：如无设备，填写“无”。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声明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如无，请填写“无”：

（1）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未与上述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注：

1. 如不提供本声明函，将作无效报价处理。

2. 供应商应对其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所声明内容不真实，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